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于 5 月 10 日接到公司第 一大股东傅宇晨先生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,傅宇晨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 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,560,000 股及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,240,000 质押给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,并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 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,质押期限为:自2016年5月9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止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傅宇晨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57,903,751 股,占公司总股本 的 21.60%; 累计质押股份 34,640,000 股,占傅宇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9.82%, 占公司总股本的12.92%。

公司于 5 月 10 日接到股东傅晓阳先生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, 傅晓阳先生因 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,240,000 股及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2,520,000 质押给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,并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,质押期限为:自 2016 年 5 月 9 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。

截至本公告日, 傅晓阳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0, 163, 251 股, 占公司总股本 的 7.52%; 累计质押股份 13,790,000 股,占傅晓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.39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4%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0日